

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月18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已于2024年1月5日向各位监事发出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吴晋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“年产8,000吨化学品复配分装及配套储存项目”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计划的2023年12月延长至2024年9月。该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经济参考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同意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（2024 年 1 月修订）》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 2024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，风险可控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影响，有利于促进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经营发展，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；决策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经济参考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 2024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1 月 19 日